

# 屏東縣萬新國中推動本土教育暨台灣母語日實施計畫

##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 92 年發布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 二、中華民國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台國(二)字第 0970098487 C 號修正「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

## 貳、計畫目的：

- 一、增進本土文化的認識，並培養保存、傳遞及創新觀念。
- 二、培養本土活動的興趣，激發學生愛家、愛鄉、愛國情操。
- 三、培養本土問題的意識，養成主動觀察、問題解決的能力。
- 四、落實本土教育的推展，尊重多元文化，並促進社會和諧。
- 五、建立本土語言聽說讀寫的基本能力，能有效應用本土語言。
- 六、提升欣賞本土文學作品的的能力，體認本土文化精髓。

參、實施對象：本校 7、8、9 年級學生

肆、實施內容：分成閩南語、客語、原住民語及新住民語教學。

## 伍、實施方式：

- 一、八、九年級各班於每年 5 月底請學生填寫選修本土語言意願調查表，經家長同意簽章繳回。
- 二、七年級新生則於原國小協助，請學生填寫選修本土語言意願調查表，經家長同意簽章繳回。
- 三、選修類別可考量父母親使用或學生有興趣學習之語言，自由選修，惟應持續學習至少一學年方得更換類組。
- 四、本土語言教學時數每週 1 節，含於社團時間內，並請各班教師將本土語言教學融入於生活當中。
- 五、鼓勵全校師生用本土語言交談。
- 六、辦理本土語言之演說比賽及其他相關活動。
- 七、設置本土語言書籍、教學多媒體、網路教室…等，充實本土語言之教學資源。

陸、教材選用：教材依教育局頒訂教科書選用注意事項，選擇適用的本土語言教材，並由校內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使用。

## 柒、師資：

- 一、具備 36 小時以上進階培訓課程之校內教師，
- 二、外聘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捌、組織執掌：

### 屏東縣萬新國中本土語言教育推動委員會

執掌	職稱	姓名	工作內容	備註
主任委員	校長	劉文宗	督導、統籌工作推展	
總幹事	教務主任	洪正岳	本土語言課程規劃及執行	
組員	學務主任	鄭勇成	協助學生突發事件處理	
組員	總務主任	蔡永裕	1、提供相關軟硬體設備 2、經費統籌採購	
組員	輔導主任	陳富君	協助學生輔導事宜	
組員	會計主任	蘇淑苓	經費核銷、管控	
組員	教學組長	黃怡心	協助本土語言課程執行	
組員	設備組長	邱涵敏	協助教學設備支援	

## 玖、預期效益：

透過學生本土語言的學習，本土性教材與生活經驗的結合，經由鄉親土情，涵養學生的人親土親，用情展現對本土的關懷。

拾、本活動經由校長核可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組長 黃怡心

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洪正岳

校長

屏東縣立萬新  
國民中學校長 劉文宗